

青 岛 大 学 文 件

青大科学〔2016〕23号

关于印发《青岛大学自然科学科研业绩分类 分级评价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医学部，校行政各部门，校直属各单位：

《青岛大学自然科学科研业绩分类分级评价办法》已经校学术委员会审议通过，校长办公会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青岛大学

2016年12月4日

青岛大学

自然科学科研业绩分类分级评价办法

为进一步促进我校自然科学研究和学科建设的发展，提高学校的整体科研水平和学术地位，推动自然科学研究更好地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和文化传承创新，特制定本办法。

一、科研项目

(一) A类

A1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研究群体项目、重大项目、重大科研仪器设备研制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集成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等；

A2类：单个科研项目到校经费或成果转化收益1000万元(含)以上项目。

(二) B类

B1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重大研究计划项目重点支持项目、重点项目、重点国际合作项目，A类子课题；

B2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单个科研项目到校经费或成果转化收益300万元(含)以上项目。

(三) C类

C1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重大研究计划培育项目、地区科学基金项目、联合基金项目、海外及港澳学者合作研究基金延续资助项目；

C2类：国家技术创新引导专项（课题），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项目，山东省自主创新成果转化等专项项目，山东省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B类子课题，单个科研项目到校经费或成果转化收益100万元（含）以上项目。

（四）D类

D1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海外及港澳学者合作研究基金两年期项目；

D2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数学天元基金、应急管理项目、专项项目，单个科研项目到校经费50万元（含）以上项目。

（五）E类

其他省部级项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

（六）F类

其他项目（含市、厅级项目及横向项目）。

以上项目主持单位、主持人皆为青岛大学，按到校经费确定类别的项目，青岛大学可以为合作单位。

以项目名义下达的平台、人才、团队建设经费，按下达部门级别确定相应类别分别为C类、E类、F类。

二、学术论文

（一）A类

在SCI（《科学引文索引》）收录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A1类：发表在《SCIENCE》、《NATURE》、《CELL》期刊上

的学术论文；

A2 类：发表在《SCIENCE》、《NATURE》、《CELL》系列子刊上的高水平 SCI 收录论文；

A3 类：ESI（《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高被引论文、发表在 PNAS（《美国科学院院报》）上的论文；

A4 类：发表在当年中国科学院 JCR 期刊分区大类一区的 SCI 论文；

A5 类：发表在当年中国科学院 JCR 期刊分区大类二区的 SCI 论文；

A6 类：发表在当年中国科学院 JCR 期刊分区大类三区的 SCI 论文；

A7 类：发表在当年中国科学院 JCR 期刊分区大类四区的 SCI 论文。

（二）B 类

在 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来源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B1 类：影响因子大于本学科平均影响因子的期刊上的论文；

B2 类：影响因子小于或等于本学科平均影响因子的期刊上的论文。

三、学术著作

（一）A 类

知名出版社出版的著作。

序号	出版社名称	序号	出版社名称	序号	出版社名称
----	-------	----	-------	----	-------

1	中华书局	3	科学出版社	5	人民出版社
2	商务印书馆	4	三联书店	6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二) B类

专业出版社出版的本专业著作。

序号	出版社名称	序号	出版社名称	序号	出版社名称
1	兵器工业出版社	13	人民邮电出版社	25	中国农业出版社
2	地质出版社	14	石油工业出版社	26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3	电子工业出版社	15	水利电力出版社	27	中国石化出版社
4	国防工业出版社	16	冶金工业出版社	28	中国统计出版社
5	航空工业出版社	17	原子能出版社	29	中国医药出版社
6	化学工业出版社	18	中国宇航出版社	30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7	机械工业出版社	19	中国电力出版社	31	教育科学出版社
8	建材工业出版社	20	中国电子出版社	32	高等教育出版社
9	军事科学出版社	21	中国纺织出版社	33	中国地图出版社
10	煤炭工业出版社	22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34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1	人民交通出版社	23	中国计量出版社	35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含科学普及出版社)
12	人民卫生出版社	24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四、其他知识产权类成果

(一) A类

通过 PCT (国际专利合作条约) 申请并授权的国际专利。

(二) B类

发明专利。

(三) C类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五、奖励

(一) A类

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

A1类：一等奖及以上；

A2类：二等奖。

(二) B类

省部级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获各类协会奖励并被成功推荐国家奖的成果。

B1类：一等奖及以上；

B2类：二等奖；

B3类：三等奖。

(三) C类

地市厅级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

C1类：一等奖及以上；

C2类：二等奖；

C3类：三等奖。

六、附则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青岛大学自然科学科研业绩考核指标体系（2014年1月修订）》同时废止。

本办法由科技处负责解释。